



齐鲁文化经典文库

诗经新注

聂石樵 主编

雒三桂 李山 注释

山东出版集团

齐鲁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经新注/聂石樵主编;雒三桂,李山注释. —济南:齐鲁书社,2009.4

(齐鲁文化经典文库)

ISBN 978-7-5333-2172-7

I. 诗… II. ①聂…②雒…③李… III. ①古体诗—中国—春秋时代②诗经—注释 IV. I22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15924 号

齐鲁文化经典文库

诗经新注

聂石樵 主编 雒三桂 李山 注释

主管单位 山东出版集团

出版发行 齐鲁书社

社 址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 编 250001

网 址 www.qlss.com.cn

电子邮箱 qlss@sdpress.com.cn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

开 本 720 × 1020 / 16

印 张 40.5

插 页 3

字 数 563 千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33—2172—7

定 价 79.00 元

《齐鲁文化经典文库》

出版说明

齐鲁大地是中华民族主流文化的主要发祥地,数千年来,生长在这里的齐鲁人,用自己的聪明和智慧创造了璀璨的文明。首先是在中华文化的整体框架中地位突出、做出重大贡献的先秦诸子,其中影响尤著者大部分生长于斯;其后历朝历代,几乎都有引领潮流、成就卓著的思想家、文学家、科学家等,他们为中华文化的形成和发展谱写了辉煌的篇章,同时也留下了一大批千古流传、影响深远的文化典籍。将这些记录着他们的思想、积淀着丰富厚重的文化内涵、为一代代中国人所承继的典籍系统地予以整理出版,从而进一步扩大齐鲁文化的影响,提高其在当代人中的认知度,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积累、传承和弘扬,无疑具有重要的意义。鉴于此,我们向读者推出了这套“齐鲁文化经典文库”。该书的出版系由山东出版集团组织,具体工作由齐鲁书社负责实施。

通过有关专家论证,确定本“文库”的收录范围是那些由齐鲁籍人士(或有一说为齐鲁籍人士)著述的、已经独立成册、在中华历史文化典籍中堪称经典的著作;对像荀子这样原籍虽非齐鲁,但其主要政治生活是在齐鲁地域、其形成影响的主要著述也产生在这里的个别作家,其经典著作也酌情收录。

收录的作品均采用现代标点本,除小说、戏曲之外,其余作品尽可能加以注释,而对先秦典籍则多数予以今译,以便于读者

的阅读和理解。所收部分校注本因问世较早,其中难免存有时代的痕迹,诸如高亨先生的《周易大传今注》,陆侃如、牟世金先生的《文心雕龙译注》等,但这些著作是世人公认的具有权威性的注本,仍需得到我们的尊重。

对经典著述的整理出版绝非一日之功,因此,本“文库”在最初集中推出一批后,未出品种将陆续整理出版,谨此说明。

齐鲁书社

2009年3月

前言

《诗经》的名称源于何时？这是研治《诗经》的人们首先接触的问题，不能不加以探讨。按古代《诗经》不称“经”，只称《诗》和《诗三百》。如《论语·季氏》云：“不学《诗》，无以言。”《阳货》云：“《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又《为政》云：“《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子路》云：“诵《诗三百》，授之以政，不达；使于四方，不能专对。虽多，亦奚以为？”可见孔子都称这部诗集为《诗》或《诗三百》，而不称为“经”。尊之为“经”，则是后来的事。那么何时才称《诗》为“经”呢？《荀子·劝学》有这样一段记载：“学恶乎始，恶乎终？……始乎诵《经》，终乎读《礼》。……故《书》者，政事之纪也；《诗》者，中声之所止也；《礼》者，法之大分，类之纲纪也，故学至乎《礼》而止矣。……《礼》之敬文也，《乐》之中和也，《诗》、《书》之博也，《春秋》之微也，在天地之间者毕矣。”他所谓“经”，是指《诗》、《书》、《礼》、《乐》、《春秋》。荀子生当战国晚期，其书绝少有后人羸入者，所以是可信的。可见当时已把《诗》称作“经”了。又《礼记·经解》云：“入其国，其教可知也。其为人也，温柔敦厚，《诗》教也；疏通知远，《书》教也；广博易良，《乐》教也；絜静精微，《易》教也；恭俭庄敬，《礼》教也；属辞比事，《春秋》教也。”其中所称述者，除了《诗》、《书》、《乐》、《礼》、《春秋》之外，还有《易》，共六种书。《庄子·天运》记载孔子对老聃说：“丘治《诗》、《书》、《礼》、《乐》、《易》、《春秋》六经。”直把此六种书称为“六经”。《天运》篇成书于战国末年，《经解》篇可能是西汉之作。当时已称这些书为“经”，但还未把“经”与原书连属起来。把“经”与原书连属成为专名，则始于司马迁的《史记》，如《儒林传》云：“申公独以《诗经》为训以教。”然则由《诗》或《诗三百》演变为《诗经》之轨

迹,于此可以了然。此后两千年来即成为沿袭不变的古诗集的专名了。

二

《诗经》的编集分《风》、《雅》、《颂》三部分。《风》有十五国之别,即《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豳》共一百六十篇。《雅》有大小之分,即《大雅》、《小雅》共一百零五篇。《颂》有朝代之异,即《周颂》、《鲁颂》、《商颂》共四十篇。总计三百零五篇。此外,还有《南陔》、《白华》、《华黍》、《由庚》、《崇丘》、《由仪》六篇,皆笙诗,有声无辞。总合为三百十一篇。

《诗经》的分类成于何时?据历史记载,季札观周乐时已初具今天《风》、《雅》、《颂》的规模了。如《左传·襄公二十九年》云:“吴公子季札来聘……请观于周乐。使工为之歌《周南》、《召南》……”其后依次为《邶》、《鄘》、《卫》、《王》、《郑》、《齐》、《豳》、《秦》、《魏》、《唐》、《陈》、《郕》、《小雅》、《大雅》、《颂》。鲁襄公二十九年孔子才八岁,当时之“周乐”,几乎包括今本《诗经》的全部。到春秋末期,孔子对《诗经》加以重订,《论语·子罕》孔子说:“吾自卫反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可见春秋时期,《风》、《雅》、《颂》之分类已经形成。

何谓《风》、《雅》、《颂》?历代人们的认识很分歧,但以从乐调方面解释更确切。所谓“风”,即地方乐调。例证之一,《诗经·小雅·鼓钟》:“以雅以南,以籥不僭。”《毛传》:“南夷之乐曰南。”说明“南”即南方乐调。例证之二,《左传·成公九年》云:“钟仪……操南音。……范文子曰:‘……乐操土风……’”此土风,即地方乐调。例证之三,《吕氏春秋·音初》篇记载涂山氏之女歌《候人》之后云:“实始作为南音,周公及召公取风焉。”“取风”即取其声调。例证之四,《诗经·大雅·烝民》:“吉甫作诵,穆如清风。”“清风”即指极清的声调。例证之五,《诗经·大雅·崧高》:“吉甫作诵,其诗孔硕,其风肆好。”“其风”之“风”,也指声调。以上五条例证,都足以说明“风”是一种地方乐调,《国风》即各地区的乐调。所谓“雅”,即中原之正声。梁启超在其《释四诗名义》(见《小说月报》十

七卷号外《中国文学研究》上册)一文中说:“‘雅’与‘夏’古字相通。《荀子·荣辱》篇:‘越人安越,楚人安楚,君子安雅。’《儒效》篇则云:‘居楚而楚,居越而越,居夏而夏。’可见‘安雅’之‘雅’即‘夏’字。荀氏《申鉴》、左氏《三都赋》皆云‘音有楚夏’,说的是音有楚音夏音之别。然则《风》《雅》之‘雅’,其本字当作‘夏’无疑。《说文》:‘夏,中国之人也。’雅音即夏音,犹言中原正声云尔。”所谓中原正声,即西都之乐调。《左传·襄公二十九年》所云:“为之歌《秦》,曰:‘此之谓夏声。’”至于《小雅》、《大雅》的区别,则由于音乐节奏繁简之不同。《小雅》章少,节奏简;《大雅》章多,节奏繁。所谓“颂”,郑樵《通志》卷七十五《〈昆虫草木略〉序》云:“宗庙之音曰‘颂’。”又朱熹《诗集传》卷十九《颂》注云:“颂者,宗庙之乐歌。”说明《颂》是一种祭祀宗庙的乐调。如此,则可以得出结论:《风》是地方乐调,《雅》是中原正声,《颂》是宗庙乐歌,《雅》之声乐有繁简之分,节奏简者为《小雅》,节奏繁者为《大雅》。

《风》、《雅》、《颂》乐调有别,内容也不同。《国风》多抒情诗,写男女恋情、夫妻离别相思之苦。《小雅》多叙事诗,写周朝君王宴享诸侯、亲朋、故旧和诸侯、亲朋、故旧赞美周君之辞,也有部分劳人思妇之作。《大雅》皆叙事诗,记述周王朝缔造、发展之历史。《周颂》都是祭祀周朝君王之辞。《鲁颂》是赞美时君之作。《商颂》一部分是对祖先的祭歌,另一部分写商部族的历史传说。要之,《颂》则祭祀宗庙,《雅》则美刺时政,《风》则吟咏性情,都反映了周朝的社会、政治、道德和风尚。

三

《诗经》中诗歌的作者问题,也是人们长期争论的问题。我们认为《诗经》中的诗歌,大部分是士大夫所作,也有一部分是君王、公卿、大夫作的,真正的民间歌谣很少。如《国语·周语》记载召公云:“为民者宣之使言,故天子听政,使公卿至于列士献诗。”又《晋语》记载范文子云:“在列(位也)者献诗,使勿兜(惑也)。”所谓“列士”,即指一般士大夫;所谓“在列者”,也包括一般士大夫。《汉书·艺文志》记载:“古有采诗之官,王者所以观风俗,知

得失，自考正也。”其所采者，良非无知识的劳动者，而是有文化的士人。《汉书·食货志》记载：“孟春之月，群居者将散，行人振木铎徇于路以采诗，献之太师，比其音律，以闻于天子。”又《礼记·王制》记载：“天子五年一巡守……命太师陈诗，以观民风。”行人之官所采集者和太师所陈览者，也应是士人之作。即便有民间歌谣，当配乐时，经过乐师的修润、加工，也非本来面貌，而具有有文化的士人创作之色调了。可惜这些作者名字已不可考。《诗经》中的诗歌明言作者名字者仅四篇。如《小雅·节南山》：“家父作诵，以究王讟。”《小雅·巷伯》：“寺人孟子，作为此诗。”《大雅·崧高》：“吉甫作诵，其诗孔硕。”《大雅·烝民》：“吉甫作诵，穆如清风。”吉甫，即尹吉甫，周宣王时人。家父、寺人孟子的事迹皆不可考。这四首诗为此三人所作，乃确切无疑。其他诗之作者，见于典籍记载者，有《尚书·金縢》云：“周公居东二年，则罪人斯得。于后，公乃为诗以贻王，名之曰《鸛鸣》。”《鸛鸣》为周公所作。《左传·文公元年》云：“周芮良夫之诗曰：‘大风有隧，贪人败类。听言则对，诵言如醉。匪用其良，覆俾我悖。’”此为《桑柔》诗文，则《桑柔》为芮良夫所作。《左传·宣公十二年》云：“武王克商，作颂曰：‘载戢干戈，载櫜弓矢。我求懿德，肆于时夏，允王保之。’”此为《周颂·时迈》诗文，则《时迈》为武王所作。《宣公十二年》云：“又作《武》，其卒章曰：‘耆定尔功。’其三曰：‘铺时绎思，我徂维求定。’其六曰：‘绥万邦，屡丰年。’”其三为《赉》之诗文，其六为《桓》之诗文，皆武王所作。《国语·周语》云：“周文公为之颂曰：‘思文后稷，克配彼天。’”周文公即周公，则《思文》为周公所作。《国语·周语》云：“周文公之诗曰：‘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又《左传·僖公二十四年》云：“召穆公思周德之不类，故纠合宗族于成周，而作诗……其四章曰：‘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此为《常棣》诗文，其作者《国语》、《左传》各执一说，或谓周公，或谓召穆公，未知孰是，二说并存。《吕氏春秋·古乐》云：“周公旦乃作诗曰：‘文王在上，於昭于天。周虽旧邦，其命维新。’”此为《文王》诗文，则《文王》为周公所作。这些典籍的记载，也比较可信。至于《诗序》所云某篇为某人之作者，则多属无稽之谈了。《诗经》中之诗篇，其作者无论是君王、公卿、大夫或士，知名者或不知名者，最终都要由

乐官之长太师配乐。审校编集工作，皆由太师总其成。《国语·鲁语》云：“正考父校商之名颂十二篇于周太师。”正考父校理商之颂歌，请教周之乐师，以周之乐师所审定者为准。可以说明周太师参与了全部《诗经》的加工、创作。

四

孔子与《诗经》的关系，也是应当探讨的问题。孔子是否删诗？司马迁在《史记·孔子世家》中说：“古者，诗三千余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于礼义，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厉之缺，……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合《韶》、《武》、《雅》、《颂》之音。”认为孔子将三千余篇诗，加以删改，仅剩下三百零五篇。这是关于孔子删诗的最早记载。其后班固在《汉书·艺文志》中也说：“孔子纯取周诗，上采殷，下取鲁，凡三百五篇。”与司马迁的见解完全一致。但这种说法后世怀疑者不少，孔颖达已开其端绪，郑玄《诗谱序》孔颖达《疏》云：“案《书传》所引之诗，见在者多，亡逸者少，则孔子所录，不容十分去九。马迁言古诗三千余篇，未可信也。”孔颖达所说，确凿有据。据台湾屈万里氏就《左传》、《国语》和《礼记》三书引诗统计：《左传》引诗一百六十六条，其中现存者一百五十六条，佚诗十条；《国语》引诗二十三条，其中现存者二十二条，佚诗一条；《礼记》引诗一百零三条，其中现存者一百条，佚诗三条。总计三书所引之诗，现存者共二百七十八条，已佚者十四条。佚诗的篇数，约占存诗二十分之一（以上见其《诗经诠释》）。可见孔子删诗说之不足信。又前文所引鲁襄公二十九年季札在鲁观周乐，所见之诗与今本基本相同，仅《国风》的次序与今本稍有区别，《颂》没有周、鲁、商之分而已。当时孔子年幼，不可能删诗。又《论语》中孔子反复称道《诗三百》，说明孔子时鲁国通行的本子即三百篇，并非孔子所删。孔子是信而好古、好古敏求的人，并尝慨叹文献之不足征，岂能把大量可贵的诗歌删掉！因此，可以断言，孔子绝无删诗之事。

孔子不曾删诗，但他与《诗经》的关系却是很深的。他曾竭尽精力整

理、重编、订正《诗经》的乐谱。《论语·子罕》：“子曰：‘吾自卫反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这是孔子自己的话，最可信据。他既正乐曲，也正诗篇。《雅》、《颂》原本的篇次有某些不伦，经过孔子的整理，使各归其类。孔子如何正乐曲，古乐早已失传，不可考稽。其正《雅》、《颂》，颇可推测。季札观乐只谈及《颂》，当然是指《周颂》，因为他是观周乐，《鲁颂》、《商颂》未在其中。郑玄《诗谱》谓《鲁颂》、《商颂》是孔子编入的（见《鲁谱》及《商谱》），是可信的。其他皆不可考了。《诗三百》在孔子之前，是鲁国的传本，经过孔子整理之后，成为儒家的定本了。孔子对《诗经》编正之功不可泯。

五

《诗经》至秦汉之际，有六义四始之说。六义者，据《毛诗序》云：“诗有六义焉，一曰风，二曰赋，三曰比，四曰兴，五曰雅，六曰颂。”六义又称六诗，《周礼·春官·太师》云：“太师教六诗，曰风，曰赋，曰比，曰兴，曰雅，曰颂。”六义实际上可分两类，即风、雅、颂为一类，是指诗的写作体裁；赋、比、兴为另一类，是指诗的表现手法。对风、雅、颂的解释，已见前文，不赘述。这里专谈赋、比、兴。

历代对赋、比、兴的解释极为分歧，比较言之，以朱熹的意见最可取。关于“赋”，《诗集传》云：“赋者，敷陈其事而直言之者也。”是赋，乃铺陈直叙。关于“比”，《诗集传》云：“以彼物比此物也。”又《朱子语类》卷八十云：“引物为况，比也。”是比，乃以事物比喻所抒写之意。关于“兴”，最难以确切的界说。《毛传》于赋、比两体皆不注明，而独标兴体，于解释诗意时，辄用“喻”、“犹”、“若”、“如”等字，与比体混淆。刘熙《释名·释典艺》云：“兴物而作谓之兴，……事类相似谓之比。”挚虞《文章流别论》云：“比者，喻类之言；兴者，有感之辞。”二者相比较，其特点便显示出来。朱熹《诗集传》直言：“兴者，先言他物，以引起所咏之词也。”黄侃《文心雕龙札记·比兴》更具体地说：“原夫兴之为用，触物以起情，节取以托意；故有物同而感异者，亦有事异而情同者。”简言之，兴即托物寄情。《诗经》

这些写作方法,都是汉以后人们从其创作实践中总结出来的,是一种叙事、状物、抒情、写志的方法。一千多年来成为人们所遵循的写作原则。

四始,是指《诗经》中《国风》、《小雅》、《大雅》、《颂》四部分开始之篇章。四始之名,始见于《毛诗序》:“《关雎》,后妃之德也。《风》之始也……风,风也,教也。风以动之,教以化之。……雅者,正也,言王政之所由废兴也。政有小大,故有小雅焉,有大雅焉。颂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于神明者也。是谓‘四始’,诗之至也。”但其中除了说明《关雎》为《风》之始外,未曾涉及《雅》、《颂》的首篇是什么。《史记·孔子世家》云:“《关雎》之乱,以为《风》始,《鹿鸣》为《小雅》始,《文王》为《大雅》始,《清庙》为《颂》始。”《史记》的记载本之《鲁诗》说,使“四始”之意豁然明晰。又《韩诗外传》卷五云:“子夏问曰:‘《关雎》何以为《国风》始也?’孔子曰:‘《关雎》,至矣乎!……天地之间,生民之属,王道之原,不外此矣。’”则《韩诗》之说与《鲁诗》相近。惟《齐诗》作怪诞之论,《诗纬·汎历枢》云:“《大明》在亥,水始也;《四牡》在寅,木始也;《嘉鱼》在巳,火始也;《鸿雁》在申,金始也。”杂入阴阳五行之说,非《诗经》应有之义,不可取。是“四始”者,为《风》、《小雅》、《大雅》、《颂》之第一篇,无任何深意。

六

经学史上有所谓今文与古文之分。用汉代通行的文字隶书写的,称今文经。用秦以前流行的文字篆字写的,称古文经。今文经多由口授,至汉代初年始著于竹帛。古文经是从孔子屋壁里取出的避过秦代焚书和楚汉战乱传下来的先秦简书。汉武帝时期今文经被尊为官学,设五经博士,古文经为私学,不得立博士。王莽夺取政权后,古文经升为官学,得立《左氏春秋》、《毛诗》、《周礼》、《古文尚书》四经博士。遭到今文经博士的激烈反对。今古文经的经文既有所不同,对经义的解说也多歧异。他们所争论的既是对经义的解说,也是为争得各自的政治权益。

说《诗》的今文经学,汉初有三家,即申培公、辕固生、韩婴,后代称之为“三家诗”。《史记·儒林传》记载:“今上(武帝)即位,赵绾、王臧之属

明儒学,而上亦乡之。……自是之后,言《诗》于鲁则申培公,于齐则轅固生,于燕则韩太傅。”又《汉书·艺文志》记载:“汉兴,鲁申公为《诗》训故,而齐轅固、燕韩生皆为之传。或取《春秋》,采杂说,咸非其本义。与不得已,鲁最近之(师古注:三家皆不得其真,而鲁最近之)。三家皆列于学官。”据《汉书·儒林传》,申培公是鲁人,高祖经过鲁国时,他曾跟随他的老师前去谒见。后来游学长安,又曾与高祖弟楚元王刘交和元王之子刘郢,同受业于浮伯丘,浮伯丘则受业于荀卿,可见申公之学,传自先秦。文帝时,为治《诗》博士。轅固生是齐人,景帝时为治《诗》博士,曾与黄生辩论过汤武受命的问题,景帝以其廉直,拜清河王太傅。韩婴是燕人,景帝时为治《诗》博士,拜常山王太傅。他“推《诗》之意而为《内外传》数万言,其语颇与齐、鲁间殊,然其归一也”。

《齐诗》亡于魏代,《鲁诗》亡于西晋,今传申培《诗说》,是明人丰坊伪作。因此,这两家诗说,已无法具体了解了。《韩诗》亡于唐宋之际,今仅存《韩诗外传》十卷,但比起齐、鲁两家来,总算幸运多了,我们可略微了解一些。关于三家诗说之不同,《汉书·艺文志》说《鲁诗》“最为近之”,谓《鲁诗》最平实,没有怪异之论,最接近真实。《齐诗》搀杂了一些阴阳五行之说。《韩诗》与《鲁诗》、《齐诗》都不同,但与《鲁诗》相近。关于“三家诗”的遗说,清人陈乔枬《三家诗遗说考》最完备,可供参阅。

七

说《诗》的古文经学,惟《毛诗》一家。“三家诗”既亡,自宋以后,只有《毛诗》流传至今。《汉书·艺文志》在叙述“三家诗”之后云:“又有毛公之学,自谓子夏所传,而河间献王好之,未得立。”《艺文志》著录《毛诗》二十九卷,《毛诗故训传》三十卷,即今天所见的本子。《汉书·儒林传》云:“毛公,赵人也。治《诗》,为河间献王博士,授同国贯长卿,长卿授解延年,延年为阿武令,授徐敖,敖授九江陈侠,为王莽讲学大夫,由是言《毛诗》者本之徐敖。”班固仅叙述毛公治《诗》,为《诗》博士,并未言毛公的名字。《毛诗·国风》“正义”引郑玄《诗谱》云:“鲁人大毛公为诂训传于其

家，河间献王得而献之，以小毛公为博士。”郑玄也未言毛公的名字，却进而分大毛公和小毛公。陆玕《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云：“毛亨作诂训传，以授赵国毛萇。时人谓亨为大毛公，萇为小毛公。”不但举出大毛公和小毛公的名字，而且说明作诂训传者为大毛公，传之者为小毛公。《汉书·儒林传》云：“赵人毛萇传《诗》，是为《毛诗》。”此所谓传《诗》，并非为《诗》作传，而是传毛亨之《诗》。

至于《毛诗序》，也是历来人们所争论的问题。首先是《诗序》的划分，孔颖达《毛诗正义》之《关雎序》下云：“旧说云：起此（指“关雎，后妃之德也”）至‘用之邦国焉’，名《关雎序》，谓之《小序》。自‘风，风也’迄末，名为《大序》。”“旧说”不知谁氏，最早提出《诗序》有大小之分，并划定其起讫的分界线。此后对大小《序》的划分，异说纷纭。朱熹《诗序辨说》以“诗者，志之所之也”至“诗之至也”为《大序》，以“《关雎》，后妃之德也”至“教以化之”、“然则《关雎》、《麟趾》之化”至“是《关雎》之义也”为《小序》。成伯玕《毛诗指说》以《关雎》之序为《大序》，其余各篇之序为《小序》。程大昌《考古编》认为：“凡《诗》发序两语，如《关雎》，后妃之德也，世人谓之《小序》，古序也。两语之外，续而申之，世谓之《大序》者，卫宏语也。”郑樵《六经奥论》以发端命题一二语为《大序》，其下为《小序》；《小序》所以解说一诗之义，《大序》则统论全诗。我们且从“旧说”，以“《关雎》，后妃之德也”至“用之邦国焉”为《关雎》之序，以及自《葛覃》以下分论各篇诗义之序皆为《小序》。自“风，风也”迄篇末为《大序》，所以统论全诗也。

《诗序》的作者是谁？意见也极分歧。《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经部《诗》类《诗序》下云：“以为《大序》子夏作，《小序》子夏、毛公合作者，郑玄《诗谱》也。以为子夏所序《诗》即今《毛诗序》者，王肃《家语注》也。以为卫宏受学谢曼卿作《诗序》者，《后汉书·儒林传》也。以为子夏所创，毛公及卫宏又加润益者，《隋书·经籍志》也。以为子夏不序《诗》者，韩愈也。以为子夏惟裁初句，以下出毛公者，成伯玕也。……以为村野妄人所作，昌言排击而不顾者，则倡之者郑樵、王质，和之者朱子也。”待至近代，人们对《诗序》究竟为谁所作，也持各种不同看法，很难得出确切的结

论。至于《诗序》所论各篇的诗旨，多造作附会，与《诗》的实际内容不合，因此自宋以后屡遭文人学者的批评、指责，如郑樵《诗辨妄》、朱熹《诗序辨说》等，皆极力攻击之。于今人们很少信从之者了。

八

历代对《诗经》的研究，随着时代的发展，也在发展、变化。汉以前没有研究《诗经》的专家，也没有注释《诗经》的专书。从西汉开始，才产生了所谓《诗》学，以研究《诗经》为专长。首先是“三家诗”之学，它们把《诗》阴阳五行化了，以一种迷信、烦琐、穿凿附会的方法解经。《毛诗》之学则保持朴学的传统，按字义解经，训诂简明，不凭空臆说，优于“三家诗”。东汉的经学大师郑玄初习《韩诗》，之后又习《毛诗》，他博通今文经，更博通古文经，遍注古文经，兼采今文说，是今古文经学的集大成者，汉末经学的权威。所以《毛传》《郑笺》行世之后，“三家诗”便渐趋衰微了。《郑笺》为“天下所宗”，魏晋以后的《诗》学，主要是郑学。郑玄《诗》学盛行之时，代表马融纯粹古文经学派的王肃作《诗解》（此书已佚），与郑学对立，攻击《郑笺》。但《郑笺》能博采众说，自出新意，成就高于当时任何人，故仍处于独尊的地位。

唐初，孔颖达作《毛诗正义》，结束了东汉魏晋南北朝以来师说分歧多门的局面。《正义》解释注文，不得有所出入，注文有误或有比注文更好的见解，也不加改正和吸取，一切以注文为准进行疏解。《正义》行世之后，《毛传》《郑笺》更定于一尊了。唐时，经学在墨守师说，拘泥训诂的情况下，出现空言说经，缘词生训的新风气，开始了汉学向宋学之转变。《毛诗正义》墨守注文，是严格的汉学。唐人不拘训诂旧说，自由说经，其代表为今存成伯珣《毛诗指说》一卷，以一己之见说《诗》，不依傍毛、郑。

宋人疑古之风大盛，怀疑汉儒训诂，批驳《毛诗正义》。如欧阳修的《诗本义》、苏辙的《诗集传》、王质的《诗总闻》都从不同的角度，冲破旧传统、旧说法，为《诗》学研究开拓新路，使《毛传》《郑笺》独尊的局面濒于瓦解。宋学体系的《诗》学代表是朱熹的《诗集传》。此书杂采传、序、笺、疏

和“三家诗”说,疑序不疑经,并集北宋以来《诗》学之成果,成为极有权威之著作,经过元明清三代而不衰。其在南宋以后《诗》学的地位和影响,亦犹《毛传》《郑笺》在魏晋以后的地位和影响然。宋人《诗》学疑古之风发展到极致,出现了王柏的《诗疑》,他不但批判《毛传》《郑笺》,并且怀疑经文,删削经文。使宋学堕落到主观武断、内容空疏的地步。南宋时,仍遵信《毛传》的著作,是吕祖谦的《吕氏家塾读书记》和严粲的《诗缉》。这两部书也是当时有影响的《诗》学著作。此外,王应麟作《诗考》,采集“三家诗”遗说,辑录经文之异文异字及逸诗,开《诗》学辑佚和校勘之先,在《诗》学史上也应有其地位。

元明两代的《诗》学,是宋学的继续。朱熹及其经解,在当时有绝对的权威。文人士子说诗,都以《诗集传》为准。如刘瑾的《诗传通释》,即对《诗集传》作了详细的疏解。当时的《诗》学,为朱熹一派所垄断。到了明代后期,才出现了反对朱熹诗说的著作,如郝敬《毛诗原解》、朱谋埭《诗故》、何楷《诗经世本古义》等,他们或本《诗序》,或采旧说,或以史证诗,成为《诗》学的另一流派。

清初,汉学逐渐复兴,阎若璩、毛奇龄、陈启源等皆驳斥朱熹诗说,陈启源的《毛诗稽古编》即以复兴汉学为宗旨之作。其后尊汉攻宋成为有清一代《诗》学的风气,终清之世也未曾改变。虽然清朝廷的功令,仍崇尚朱《传》,也不能遏止这一时代潮流。清代的《诗》学成就很多,其中专主《毛传》的著作,且功力卓著者为胡承珙的《毛诗后笺》和陈奂的《诗毛氏传疏》。胡氏主《毛传》,反《郑笺》,认为《郑笺》在许多方面把《毛传》解错了。陈氏则力主古文《毛诗》,疏《毛传》,传《小序》,批评郑玄兼采“三家诗”说,这是治《毛诗》的集大成之作。以郑玄《毛诗传笺》为本,兼取“三家诗”的疏解之作,是马瑞辰的《毛诗传笺通释》。此书不拘门户之见,驳正了孔颖达《正义》之误和《毛传》之失,通过认真的考证,独抒己见,在清代《诗》学领域成就卓异。道光、咸丰年间,今文经学复兴,出现了一批治“三家诗”的专书。如魏源《诗古微》论述“三家诗”与《毛诗》的异同,发挥“三家诗”的微言大义。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辑录“三家诗”

佚文遗说,依次排列于各篇诗文之后,加以疏解,集“三家诗”遗说之大成。至于陈桥枏《三家诗遗说考》遍寻古籍,详加稽考,更后来居上了。

当时超越汉学与宋学、古文经与今文经之争,不守门户之见,能独立探求《诗》之本义者,有姚际恒《诗经通论》、崔述《读风偶识》和方玉润《诗经原始》。姚氏论诗,不依傍《诗序》,也不附和《诗集传》,而是就诗之本文,探求诗义,遍检前人注疏,考证书史,得出符合诗本义的见解。崔氏之作,是研治《国风》的专著,就诗求义,阐发各篇的内容。方氏也不顾及《序》、《传》,从诗之本义探求诗的原始意义。他们不为传统《传》、《疏》所束缚,穷本溯源,然后立论,具有求实精神。

“五四”运动以后,《诗》学的发展有三种趋向:一是沿袭朱熹的方向进行研究,其代表为顾颉刚、张西堂;二是根据金文的研究,在名物训诂方面作深入的探求,其代表为于省吾、林义光;三是运用唯物史观,从社会发展的角度,并以名物训诂为基础进行研治,其代表为郭沫若、闻一多。我们今天研究《诗经》,应该在总结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舍其所短,取其所长,开拓新路子。即舍弃其墨守家法、凭空立说,吸取其精于训诂、于诗之本文求诗义的方法,用唯物史观,从文学反映社会生活的角度进行评价。经过努力,一定会把《诗经》研究推进到新的领域,开拓新的境界。

需要说明,这部文稿是我和雒三桂、李山同志合作完成的。我邀集二位同志反复推敲了全书的注释原则、方法及其他相关问题,然后由我制订编写体例并修订样稿,三桂同志编写了《国风》部分,李山同志编写了《雅》《颂》部分,最后由我通读全稿,负责学术上的终审。三桂、李山在攻读博士学位时是精心研究《诗经》的,这部文稿即融会了他们研究的部分心得,我在通读时深有体会。当然,编注中的缺点、错误在所难免,责任全由我负,欢迎读者、专家批评指正。

写于北京师范大学宿舍红四楼

聂石樵

1995年岁末